

提升重要性判断水平的外在机制分析

陈小琼

(安徽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安徽芜湖 241000)

【摘要】 本文分析了影响审计人员作重要性判断的决策背景,从动机、手段和产出形式方面探讨完善审计人员作重要性判断的影响机制,认为在一定的外在制度约束下能提高判断的合理性。

【关键词】 重要性 职业判断 审计质量

一、问题的提出

重要性是会计和审计的一个重要概念。英国《审计准则公报》对重要性的定义是:重要性是从财务报表整体的角度考虑的对某个特殊事项的相对显著和重要程度的表述。如果某个事项被忽略后,审计报告使用者的决策将受到显著的影响,那么这个事项是重要的;同样,如果某个错报能产生这样的影响,那么它也是重要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重要性》对重要性的定义是:重要性取决于在具体环境下对错报金额和性质的判断。如果一项错报单独或连同其他错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

策,则该项错报是重大的。可以看出,尽管对重要性概念的表述形式多样,但其核心都是当信息的错报或漏报可能影响到财务报表使用者的决策或判断时就可确认为重要。新审计准则体系的核心思想便是全面贯彻风险导向审计的理念和方法,所有证据都要从报表、交易和个别认定层次来评估重大错报风险,重要性水平也需要注册会计师运用职业判断,在具体环境下针对财务报表层次和各类交易、个别认定层次来考虑确定。能否大幅度提高审计人员的职业判断质量成为风险导向审计准则能否得到有效实施的一个最为重要的关键点。重要性判断是审计人员职业判断中最复杂的环节,本文拟就现

4. 高校校长经济责任审计的内容。根据教育部下发的《高等学校有关行政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和《关于切实做好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通知》,对高校校长进行经济责任审计的主要内容包括:①依法治校、依法履行经济责任情况;②遵守、执行国家财经法规情况;③重大经济决策是否民主、科学;④对本级和下属单位的监督管理情况,重点关注高校后勤服务部门与高校规范分离工作情况;⑤被审计对象遵守有关规定情况等。

四、坚持以“三权一廉”为重点的审计模式

目前,地方各类经济责任审计实践大致可分为三种模式:①以经济事项为主线,以“三权一廉”为重点的经济责任审计模式;②将经济责任审计与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效益审计、专项审计调查相结合的模式;③以财政财务收支审计为重点的审计模式。“三权一廉”是指经济决策权、经济管理权、资金使用权和领导干部的廉洁。对经济决策权的审计:审计建设工程项目、招商引资、举债融资、政府采购、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重大经济事项的决策过程;对经济管理权的审计:审计领导干部所在部门的内部控制情况、考核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对资金使用权的审计:审计各项资金的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同时,监督领导干部遵纪守法的情况。以“三权一廉”为重点的审计模式较恰当地归纳了我国经济责任审计中主要的评价内容,在当前我国经济环境下应坚持以“三权一廉”为重点的审计模式,提高经济责任审计绩效。

五、评价指标坚持共性和个性并重的原则

在设计经济责任审计指标体系时,应坚持经济责任评价指标共性和个性并重的原则,同时兼顾发展性原则。指标体系应由共性指标群、类型指标群以及前瞻性指标群三部分构成。①共性指标群。共性指标群根据经济责任审计客体中的共同属性,分为经济决策权评价指标、经济管理权评价指标、资金使用权评价指标以及领导干部廉洁评价指标。②类型指标群。类型指标群体现着因被审计对象的差异而需要重点审查的特殊经济责任。类型指标群由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类指标、部门领导干部类指标、国有企业法人代表类指标、高校校长类指标等组成。③前瞻性指标群。前瞻性指标群是以发展性原则为基础设置的,反映的是不同时期对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的时代性要求。

【注】 本文系湖南审计厅年立项课题“湖南省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体系研究”的阶段性成果。

主要参考文献

1. 王素梅,赵杨.论国家审计的职能转型——基于公共行政模式的演变分析.理论学刊,2004;12
2. 刘秋明.现代西方公共受托责任研究述评.外国经济与管理,2005;7
3. 陈思维,王会金,裴文英.审计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
4. 秦荣生.公共受托经济责任理论与我国政府审计改革.审计研究,2004;6

行审计实践中影响重要性判断的决策背景因素加以分析,旨在建立可以提升重要性判断水平的外在机制。

二、影响重要性判断的因素

1. 审计市场价值导向失准。实证研究表明,无论从行业集中度,还是从收费水平、人均劳动生产率、利润率看,我国审计市场都是一个竞争性的市场。市场需求主体对审计质量的需求源于根据审计报告所获得的社会经济资源,在我国现行的制度安排下,能够对审计报告产生影响的市场需求主体都能够或有机会通过低质量的审计报告获得较高的市场资源配置份额,审计信息的需求方并不需要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李树华,2000;刘峰,2002)。由此带来的结果是,会计师事务所无法通过提高审计服务质量赢取客户,而只能以低价取胜或以出具满足客户需要的审计报告取胜。

审计产品的供给者同样缺乏提供高质量审计报告的动机,注册会计师审计是一种市场化行为,其行为动机也是追求市场行为的效用最大化。Palmrose(1988)将会计师事务所涉及的法律诉讼活动作为评估审计质量的指标之一,认为会计师事务所涉及的法律诉讼活动与审计质量存在负相关关系。刘峰、许菲(2002)对我国相关制度与案例的分析显示,我国资本市场上审计人员被起诉的概率极低。这种低风险状况导致的结果是,审计人员没有提高审计质量的内在市场驱动或规避风险的空间选择,如果个别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人员提高审计质量,就有可能被逐出审计市场,即所谓“劣币驱逐良币”,最终审计人员放弃对谨慎确定重要性水平的追求,放弃对出具高质量审计报告的追求。

2. 审计质量难以度量。审计报告是审计人员分析判断的结果,在审计人员专业判断受主观因素、有限理性及不同利益博弈取向的影响下,可能会倾向于做出与其利益取向相符的报告决定,并同时运用一种模糊的语言来表达与他选择的报告决策相一致的审计标准;在存在外在利益的情况下,审计人员有可能故意给出与正确审计结果相异的判断结果,甚至有可能使其专业判断出现错位。因为审计报告的形成过程建立在信赖审计人员专业判断的基础之上,信息使用者有必要对其加以校验,目前学术界一般都是通过一些可观察的审计产出(或行为)来设计替代指标,据以对审计质量进行间接衡量,但这种检验的效果不具有针对性,在时间上也往往滞后。

审计报告模式的标准化进一步导致审计质量难以直接度量。按照现行审计报告准则,除了特别审计,所有审计报告都可以遵循同一模式。其优点在于,从审计人员的角度来说,限制了审计人员的恣意行为,有利于降低审计成本,减少由于职业判断差异及报告差异引起的诉讼;从信息使用者的角度来说,便于阅读,增强了可理解性。但是,我们从新修订的审计报告准则就可看出,审计报告主体中大量篇幅是基于职业保护的声明,而信息使用者迫切关注的说明段和意见段只有寥寥数语,无法反映意见得出的逻辑过程,报告措辞也更富有解释余地。标准化的审计报告存在严重的职业保护倾向,这会纵容审计人员不谨慎地做出职业判断。因为外界无法直接观察审计投入和审计过程,审计产出质量又不易直接度量,外界对审

计过程中的职业判断无法判定,重要性水平确定的合理与否无法衡量。

3. 对管理层的判断了解不足。《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11号——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要求注册会计师应当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为包括确定重要性水平在内的职业判断提供基础。作为风险评估程序的一部分,审计人员必然要了解被审计单位对内部控制和财务报表公允表达的重要性的态度。

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利用其职业能力及经验进行分析判断,这种分析判断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审计人员对会计人员判断的一种再判断。可以这样形容会计判断和审计判断:管理当局通过多种线索对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用会计语言进行编码,以财务报告的形式表达出来,即会计判断;审计人员使用各种相关线索对客户财务报告的可靠性进行解码,以最终判断财务报告的表达是否公允,即审计判断。在这里,相关线索包括行业状况、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会计资料、管理风格、预警信号等。对于管理当局的表达意图来说,由于线索只是或然性的相关,并不与特定的真实情况一一对应。因此,判断绩效也只是或然性的,依据信息加工理论的观点,不同的人利用信息的方式不同,解码的过程也不一定是编码过程的原路返回。面对不同的客户环境,尤其是在初次审计时,审计人员要在短时期内获得对管理层决策背景的充分了解是极其困难的,审计人员能否灵活地利用线索充分了解管理当局的判断,较准确地判断管理当局的真实意图,对提升判断绩效尤为重要。

三、提升重要性判断水平的外在机制

(一)增强审计人员合理判断的动机

1. 培育需求主体,加大信息供给压力。审计信息的作用在于能降低报告使用者在决策过程中的不确定性,从而改进决策效用,促进社会经济资源的有效配置。审计报告形成的过程是审计人员与报告使用者、管理当局经过多次博弈,实现某种利益均衡的过程。从理论上说,审计信息供给与需求作为矛盾的统一体,它们在相互作用的过程中共同决定审计质量,强有力的需求团体能够提出信息需求意见,并能通过适当的途径影响供给方的信息披露。前文已经阐述了我国审计市场缺乏对高质量审计服务的需求,这不利于提升重要性判断的合理性。因此,当务之急是培育需求主体,提高信息需求水平,增大需求对供给的反作用力,促进供给方提高审计信息质量。

2. 制定合理的收费标准,激励审计人员提高判断绩效。从理论上说,审计人员也是经济人,其行为动机也是追求效用最大化,而其效用的最直接体现便是审计收费的高低。当前,我国审计收费方式主要有计件收费和计时收费两种,地区之间、会计师事务所之间以及审计人员之间的收费标准差异很大,再加上对审计收费信息的披露也非常笼统,基本不披露收费标准的制定程序和依据,各被审计单位、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不具可比性,对报告使用者来说,无法判断管理当局是否采用了“买断会计原则”。在现行制度设计下,审计人员获得的效用与其审计质量不具有较高的相关性,即审计收费对提

供高质量的审计报告不具有激励作用。因此,我国财政监管部门可以借鉴西方国家惯例,以审计工作小时为依据来制定全国统一的收费标准,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的规模、销售收入、财务状况和所处行业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事先测定出工作量和不同级别审计人员的配备需要,并根据不同级别审计人员的小时收费标准,来决定最终的审计费用,解决收费标准不统一、收费水平高低悬殊的问题。这样,一方面避免一味降低收费而降低审计质量、扭曲职业判断的现象;另一方面,通过合理的人员配备,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职业判断的合理性。

3. 严格法律责任,提高判断水平。尽管目前《注册会计师法》明确规定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但民事诉讼程序尚不健全,法律责任缺乏具体确定的依据,起诉主体法律规定不明确,诉讼起点太高,赔偿金额难以确定等因素导致审计人员没有承担法律规定的应承担的责任。从执行过程来看,该现象的产生部分是源自我国奉行政策与法律并重的审判原则。为了保持社会稳定,使得司法机关不得不“投鼠忌器”。

基于以上分析,我国一方面要建立健全相关法规,根据“民事在先,行政刑事双管齐下”的原则建立能够鼓励甚至是激励审计报告受害者提起民事诉讼的法律制度;另一方面要使既定的法规切实得到执行。在这方面许多专家提出了一些具有建设性的建议。魏明海教授指出,对审计不实行行为的损害赔偿实行过错推定责任原则,将证明自己是清白的责任倒置给被告——注册会计师。李若山教授指出,在设计民事法律惩罚机制时,要注意注册会计师不当行为被发现的概率、发现之后被处罚的概率以及处罚力度的协调。笔者认为,还可以考虑将会计师事务所的管理者也纳入处罚对象范围,而不仅仅只是处罚执业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以增强会计师事务所管理者防范风险的动机。这样会计师事务所会倾向于建立更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对审计工作底稿更谨慎地复核,在一定程度上提升重要性判断的合理性。

(二)改进审计人员合理判断的手段

1. 重视和利用内部审计。内部审计活动的宗旨之一是协助组织识别和评价重大风险问题,并帮助组织改进风险管理与控制系统。内部审计部门是企业的常设机构,对管理当局判断意图有更清晰和准确的认识,外部审计在对被审计单位的环境及内部控制等进行风险评估时,可以参考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或要求得到内部审计部门的直接帮助。有效的内部审计通常有助于外部审计了解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并评估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公允表达的重要性的态度,以修订计划的重要性水平,调整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和范围。

Taylor 等的研究表明,外部审计在利用被审计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的程度方面还显得过低,在信赖程度上还有较大潜力可挖掘。在我国,由于历史及制度原因,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得不到保障,人员素质不高,使得内部审计的作用一直未得到充分发挥。良好的公司治理是由有效公司治理系统的四个主

要部分协同实现的,即董事会、管理层、内部审计人员和外部审计人员。随着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内部审计人员素质及地位的提高,内部审计在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的作用逐渐显现。只有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相互结合起来,并互动地发挥作用,才能保障整体企业契约机制的有效运行。

2. 加强政府监管。审计是在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时形成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的前提下产生的,审计关系源于公司的委托代理关系。从理论上说,委托人是财产所有者,审计人员接受委托对经营管理者进行审计并向财产所有者报告工作和收取费用,委托人、审计人和被审计人三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是一一对应的,审计服务对象是单一的。随着股份公司股东的分散化,不仅仅审计委托人关注审计产品,被审计人、潜在的投资者、债权人、政府甚至普通的社会公众也关注企业的审计报告,审计服务对象不再是单一和特定的自然人或组织,审计关系人之间变成一对多的关系,审计产品的性质变成了一种准公共物品的性质,审计行为也具有公益色彩,其中的代理问题无法完全通过市场解决,一部分必须由政府部门来解决。

Kahneman 和 Tversky (1979)的展望理论认为,经济人并不总是规避风险的,当面临“利益”时,人们趋于风险回避;当面临“损失”时,人们趋于风险追求。这意味着,当会计师事务所面临争取客户的损失压力时,往往会选择风险追求。政府部门要进一步加大监管投入,改进监管方法,建立监督检查的信息公开披露制度,确保信息的快速传播和交流。

(三)完善审计产出形式

审计产出的主要成果是审计报告,标准化的审计报告意见段内容较简略,无法反映审计人员的思维和逻辑,即依据什么发表这样的审计意见,为什么会发表这样的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对于财务报表是否存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表达的声明,由于重要性标准的不确定性而降低了审计意见的可信度,由于缺乏逻辑而不能让审计报告使用者信服。笔者建议,适当扩充审计报告意见段或增加审计报告附注段的容量,对审计意见形成的逻辑过程及不确定信息进行充分披露。这样一方面可以有更大的空间展示审计人员的职业判断,另一方面可以让信息使用者正确认识重要性在审计和会计中的客观存在性,合理地利用会计和审计信息资料,减少被误导的可能,不至于因盲目地依赖审计信息资料做出错误的决策而蒙受损失。

在条件成熟时,可以考虑有条件地允许部分审计报告使用者查阅审计工作底稿,审计工作底稿是得出审计意见的基础和依据,应该能够反映审计人员的职业判断及其得出审计意见的逻辑,使报告使用者相信审计人员发表这样的审计意见是合理的。

主要参考文献

1. 谢盛纹.重要性概念及其运用:过去与未来.会计研究,2007;2
2. 韩洪灵,裴宗舜.审计职业判断:一项基于透镜模型的研究.审计研究,2007;3